

证券代码：002164

证券简称：宁波东力

公告编号：2026-024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宁波欧尼克自动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尼克自动门”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 3,525.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东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力控股”）。公司门控板块的生产与销售业务均由全资子公司宁波欧尼克科技有限公司独立开展，欧尼克自动门历年来收入主要来源于房屋出租，与宁波欧尼克科技有限公司分属不同主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欧尼克自动门股权，标的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交易仅转让了无主营业务的租赁资产，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

（二）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东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情况

2026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宋济隆先生、宋和涛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公司名称：东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723272819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法定代表人：宋济隆
- 5、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15 日
- 7、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环城南路东段 999 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家用电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实际控制人：宋济隆。

10、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062,203,808.85	3,079,419,978.99
总负债	1,747,399,424.42	1,779,590,935.26
净资产	1,314,804,384.43	1,299,829,043.73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83,285,299.20	374,157,498.07
净利润	482,730,319.63	15,472,303.60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公司名称：宁波欧尼克自动门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14405274X2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董荣
- 5、注册资本：1,2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1981 年 12 月 10 日
- 7、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春园路 165 号
- 8、经营范围：自动门、自动卫生设备装置及其它电子、电器产品的制造、加工、安装、研发、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
-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欧尼克自动门 100% 股权。
- 10、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总资产	1,856.82	1,864.31
总负债	86.09	61.87
净资产	1,770.73	1,802.44
项目	2025年1-12月	2026年1-3月
营业收入	176.19	44.33
净利润	107.99	31.72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欧尼克自动门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宁波欧尼克自动门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6）第 G00009 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评估方式为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的结果。

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欧尼克自动门总资产账面值 1,864.31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 61.87 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1,802.44 万元，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评估值为 3,586.89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61.87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3,525.02 万元。

（四）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欧尼克自动门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等情况。欧尼克自动门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综合考虑欧尼克自动门业务情况等因素，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欧尼克自动门 100%股权的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3,525.02 万元。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出让方：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东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方与受让方经友好协商，就出让方将其在宁波欧尼克自动门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受让方一事签订如下协议：

1、出让方将拥有宁波欧尼克自动门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认缴出资 1,200 万元，实际缴纳出资 1,200 万元）（以下称“标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2、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3,525.02 万元，双方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按照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确定，转让价款为 3,525.02 万元，交易对价不因过渡期收益或亏损而调整。

3、转让款支付时间：（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将股权转让价款的 50%即人民币 1,762.51 万元以电汇方式支付给转让方指定账户；

（2）自公司登记部门正式受理目标公司股权变更登记之日（以公司登记部门出具的受理通知为准）起 1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股权转让价款的 50%即人民币 1,762.51 万元以电汇方式支付给转让方。

4、股权转让后，出让方不再享有已出让股权的股东权利、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受让方依照本协议享受股东权利的同时必须承担股东的义务。

5、本协议一式四份，经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其他情况，本次交易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鉴于标的公司欧尼克自动门近年来未开展实质性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房屋出租，与公司主业缺乏产业协同性。本次交易旨在聚焦公司主业、盘活存量资产、增强资产流动性，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与未来发展规划。交易完成后，有助于优化资产结构与业务布局，提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战略方向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欧尼克自动门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体会计处理方式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双方基于市场化原则，

由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并存续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542,518.59 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进一步盘活公司现有资产，增强资产流动性，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当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十、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 （四）财务报表；
- （五）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 （六）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